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 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7 名,独立董事4名。

董事会同意提名胡柏藩、胡柏剡、石观群、王学闻、王正江、周贵阳、俞宏 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名季建阳、沈玉平、 万峰、王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沈玉平为具 备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季建阳、沈玉平、王洋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 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万峰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 训。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没有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 人中拟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 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七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 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董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 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第九 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0日

附: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柏藩, 男, 1962 年生,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绍兴师范专科学院 化学系专科毕业,浙江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结业,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在新昌县大市聚职业中学任教。1999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绍兴越秀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成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直接持有本公司13,922,998 股(占公司总股本 0.4505%)股票,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50%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董事胡柏划为兄弟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胡柏剡,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精细化工专业专科,浙江大学 EMBA,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9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总裁,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裁。兼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绍兴越秀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直接持有本公司14,595,929股(占公司总股本0.4722%)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08%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柏藩的弟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石观群,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会计系大专毕业,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1999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兼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绍兴越秀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德力装备有限公司、新昌县和成置业有限公司、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成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直接持有本公司 10,4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 0.3390%)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88%的股权。除上述关系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学闻,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纺织大学企业管理专业专科。1999年2月起公司董事,2005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动物营养品事业部总经理。兼任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直接持有本公司8,877,931股(占公司总股本0.2872%)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82%的股权。除上述关系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正江,男,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2008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4年至2013年4月任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6月起任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蛋氨酸事业部总经理兼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宁波镇海炼化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直接持有本公司45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149%)股票,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新和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67%的股权。除上述关系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 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贵阳,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2011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08年至2013年4月任上虞新和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起任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兼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浙江新和成尼龙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上虞基地总经理。兼任恩骅力新和成工程材料(浙江)有限公司、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等职。持有本公司165,242股(占公司总股本0.0053%)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俞宏伟,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 2020年9月至2023年8月任本公司监事。1992年参加工作,历任浙江晋巨化工 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高级工程师;浙江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工艺副总工程师; 2018年5月起任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新和成控股有 限公司总经理兼新和成山东产业园总经理兼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总经理 兼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 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季建阳,男,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历任浙 江凯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0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至 今任北京观韬中茂(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浙江大学法学院实务导师,金固股份(002488)、丰立智能(301368)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玉平,男,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历任 浙江财经大学教授、院长,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省教学名 师,注册税务师,"151人才工程"人才,浙江省税务学会副会长。兼任弘讯科技 (603015)、嘉澳环保(603822)、咸亨国际(605056)独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 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 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 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 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万峰,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拥有英国居留权,管理学博士。历任美国甲骨文软件公司(中国)资深软件工程师、北京师范大学工商和管理学院助理教授、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副教授等职。2021年至今任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副教授。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洋, 男, 1979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会计学博士。历任平

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北京工作组高级经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关村创新创业企业上市培育基地高级经理等职。2018年至今任北京智明浩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合规风控负责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